

35. 保羅在耶路撒冷為自己辯護 (21:40-23:35)

- ◆ 「指揮官允准，保羅就待佇砵仔頂對民眾比手勢。眾人攏恬落去，保羅就用希伯來話對個講話。」(21:40)
 - 保羅得到指揮官的同意，就站在台階上對民眾說話。
 - 當保羅比手勢表達他要開始「演說」的時候，有人會懷疑在那麼反對保羅的場合，眾人為什麼會聽保羅的指揮而安靜呢？
 - 指揮官站在身旁，而保羅又是一副當時演說家要發言的手勢出現，民眾安靜下來是可信的。
 - 保羅使用「希伯來語」來演說，這也可能是亞蘭語，無論如何他面對指揮官使用「希臘語」，這表達他對於語言的運用有清楚的概念。
- ◆ 「保羅講：『各位父老兄弟，請聽我此陣欲為著家已辯護的話。』」(22:1)
 - 保羅清楚告訴他的猶太同胞，他演說的目的是「自己辯護」
- ◆ 「個一下聽著保羅用希伯來話對個講話，就閑較安靜。保羅講：」(22:2)
 - 因為語言的關係，指揮官可能聽不懂保羅所辯護的，不過可以喚起民眾的族群情感，因此他們更加安靜下來。
- ◆ 「我是猶太人，佇基利家的大數出世，佇耶路撒冷大漢，做迦瑪列的學生，及今仔日佇遮的諸位全款有受咱祖先律法嚴格的教育，熱心服事上帝。」(22:3)
 - 這是使徒行傳第二次描述保羅信主的過程，而這次保羅是以描述自己的方式進行。
 - 面對猶太民眾，保羅強調自己的猶太人身份，特別是與民眾一樣都是來自於散居在海外的猶太人。
 - 他出生在大數，卻是耶路撒冷成長，再次拉近與民眾的距離。
 - 他強調自己從小到大就受到很嚴格的猶太教育，對律法有相當正確的認識，並且也熱心參與服事上帝。
 - 保羅已經透露了自己是「法利賽派」，在 5 歲的時候開始學習律法，成為法利賽派最傑出教師迦瑪列的弟子，接受嚴格猶太學問的訓練，至少到 13 歲成年禮之後。

- ◆ 「我曾迫害信奉此個道路的人，互個致到死，無論男、女，攏給個掠去關監。」(22:4)
 - 當保羅強調自己熟悉律法時，開始描述他曾經因此而迫害「此個道路」的人，也就是基督徒。
 - 在 9:1 的描述，確定保羅曾經參與迫害基督徒，是否真的有直接殺人應該就很有疑問，至少他沒有直接參與司提反被石頭丟死的事件。
- ◆ 「大祭司及議會攏總的長老會當為我作證。我嘛有對個得著互大馬士革猶太同胞的批。後來我有去遐欲縛住佇遐的信徒，給個掠來耶路撒冷受刑罰。」(22:5)
 - 在 9:1，描述保羅請當時的大祭司該亞法寫公函給大馬士革的猶太同胞，準備將猶太基督徒抓起來，送他們回到耶路撒冷審判、受刑罰。
 - 這樣的描述證明了保羅曾經為律法以及上帝極度地狂熱，這在當時猶太高層裡必然可以為他作見證。
- ◆ 「我行欲到大馬士革的時，差不多是中晝，忽然有真強的光對天頂照佇我的周圍。」(22:6)
 - 接下來的描述，大概與保羅悔改與受呼召的描述相似。
 - 在強光照耀之中，開始奇妙的旅程。
- ◆ 「我跋落去土腳，聽著有聲對我講：『掃羅，掃羅！你是按怎喺迫害我？』我問講：『主啊，你是什麼人？』伊應我講：『我就是你喺迫害的拿撒勒人耶穌。』」(22:7-8)
 - 這裡很明確地說出與保羅相遇的那位「主」是「拿撒勒人耶穌」，強調耶穌是猶太人的身份。
 - 即使保羅所迫害的是基督徒，卻被看成是直接迫害耶穌，這恰好與上帝呼召他所要做的相反。
- ◆ 「許個及我做陣行的人有看著彼個光，無聽著對我講話彼位的聲。」(22:9)
 - 這裡強調同行的人有看到光，卻沒有聽到耶穌對保羅所說的話。
 - 如此描述的原因不明，可能是強調這個聲音是單獨對保羅所說的。

- ◆ 「我閣問講：『主啊，我著做什麼？』主對我講：『起來，入去大馬士革，佢遐有人會將我欲指派你去做攏總的代誌給你講。』」(22:10)
 - 當耶穌與保羅對話時，保羅將它看作歸向耶穌的呼召，並且問耶穌說「主啊，我著做什麼？」，所要問的可能是成為基督徒應該做什麼，卻也成為詢問耶穌，上帝對於他的呼召。
 - 最終，耶穌要他進入大馬士革之後，所有事情將會明朗。
- ◆ 「因為彼個光真鑿目，我煞躰看見，我的同伴就牽我入去大馬士革。」(22:11)
 - 這裡清楚表達保羅是被光照耀而失明，他就被人牽進去大馬士革。
- ◆ 「佢遐有一個人叫做亞拿尼亞，是一個遵守摩西律法虔誠的人，不止受大馬士革的猶太人尊敬。」(22:12)
 - 9:10 描述亞拿尼亞是基督的門徒，而這裡卻是強調他虔誠遵守律法的人，這是因為這次的演說對象是敵對的正統猶太人。
- ◆ 「伊來尋我，待佢我的身邊，講：『掃羅兄弟，互你會閣看見！』彼陣我隨時會看見，有看著伊。」(22:13)
 - 「掃羅兄弟」一方面強調他們同為猶太同胞，卻也間接強調當保羅信主之後，與他同為基督的門徒。
 - 與 9:12 的描述有所不同的是，在這亞拿尼亞沒有「按手」，可能是不願意敵對的民眾理解成他們的行為是違背猶太信仰傳統。
 - 當他直接說「互你會閣看見」，最終保羅便能看見，這確實是神蹟，上帝親自醫治他。
- ◆ 「伊講：『咱祖先的上帝已經揀選你，互你知伊的旨意，通看見伊彼位公義的僕人，閣聽著伊的嘴所出的聲，因為你會將你所看見所聽著的對萬民做見證。哪猶啲延延，起來領受洗禮，求叫伊的名通互你的罪得著清氣！』」(22:14-16)
 - 亞拿尼亞沒有直接說出「耶穌」這個名字，而是他到「咱祖先的上帝」以及代表耶穌的「公義的僕人」稱號。
 - 保羅受到這位公義者的呼召，向萬民傳講信息為主做見證。

- 最終，亞拿尼亞命令保羅受洗，並強調呼求耶穌的名，便能洗淨他的罪而得著「清氣」。
- 亞拿尼亞勸勉保羅「起來、領受洗禮、洗淨你的罪以及呼求耶穌的名」，完整闡明了基督教洗禮的邏輯。
- 受洗信主的保羅，因著上帝赦免的恩典進入了立約的群體，而聖靈進入此群體的生命，賦予這位像耶穌一樣的先知執行合乎上帝旨意的行動。
- ◆ 「後來，我倒去耶路撒冷；佇聖殿啲祈禱的時入神，看著主給我講：『趕緊，隨時離開耶路撒冷，因為此所在的人會接受你為著我所做的見證。』」（22:17-18）
- 保羅信主之後，第一次進到耶路撒冷，並在聖殿禱告中入神看見異象。
- 在異象中，耶穌要他立刻離開耶路撒冷，原因是保羅在這裡所做的見證是不被接受的。
- 保羅進入聖殿祈禱，也間接反駁那些反對者質疑他不認同猶太傳統。
- ◆ 「我應講：『主啊，個家已知我以前去逐個會堂掠信你的人關落監，閣給個拍。你的見證人司提反互人殺害的時，我嘛待佇邊仔，贊同個，閣給害死伊的人顧外衫。』」（22:19-20）
- 在這提到保羅在逼迫基督徒所扮演的角色，保羅曾經四處在會堂尋找基督徒，抓人入監，以及毆打基督徒。
- 而在司提反被殺害的事件中，保羅沒有親手拿石頭丟，卻也在旁邊看著表達認同他們，並且「顧外衫」。
- ◆ 「主對我講：『你去，因為我欲差你去遠遠的外邦人遐。』」（22:21）
- 與 9:15 亞拿尼亞的意象相似，保羅將成為外邦人的光，
- ◆ 「眾人一直注意聽，到保羅講此句話的時，個大聲喝：『此款人著對地上消滅！毋通互伊活！』個大聲嚷，拆破外衫，向空中撒土粉的時，」（22:22-23）
- 民眾對保羅的演講並沒有很正面的回應，反倒是聽到他被差遣外邦人的地方傳福音，開始大喊「此款人著對地上消滅！」
- 「大聲嚷，拆破外衫，向空中撒土粉」表達他們對保羅所說的話感到不滿與拒絕。

- 「空中灑土粉」可能與將腳下的泥土抖下來的意義是類似，可能是聖殿周圍沒有石頭，他們撒土粉，顯明他們不認同保羅所說的話，認為他褻瀆上帝，因為透過他的宣教讓外邦人佔據了國度的位置。
- 這裡再次預告了猶太民眾未必都能悔改，為何猶太人抗拒讓悔改的外邦人**共享救恩的祝福**的原因是不明確的。
- ◆ 「羅馬的指揮官命令人將保羅押入去營房，用鞭給伊拍，為著欲確實知猶太人是按怎的給伊嚷。」(22:24)
- 指揮官聽不懂希伯來語，但他知道當雙方的敵意加深並且發生暴力的行為時，他採取激烈的手段來恢復秩序。
- 他將保羅押入營房，透過鞭打的方式審問他，好找出民眾大聲反對他的原因。
- 鞭打是羅馬時代逼供的方式，當時是合法的，雖然很殘忍，但常常應付奴隸與外族人。
- 鞭打的方式比棍棒來得危險，打在受刑人的背上可能會撕裂皮肉，造成終身殘廢，甚至重複使用將會造成死亡。



- ◆ 「捆給伊縛起來欲鞭拍的時，保羅對倚佇邊仔的軍官講：『對一個無受判罪的羅馬公民，恁用鞭給伊拍豈有合法？』」(22:25)
 - 當他們要鞭打保羅時，保羅對旁邊的軍官提出異議，鞭打是不能用在還沒被判刑的「羅馬公民」身上。
- ◆ 「彼個軍官一下聽著就去見指揮官，對伊講：『今欲按怎？此個人是羅馬公民！』」(22:26)
 - 即使保羅沒有表明自己是羅馬公民，這樣的宣稱讓這位軍官敏感到事情的嚴重性，趕緊去找指揮官報告這件事。
- ◆ 「指揮官去見保羅，問伊講：『給我講，你是羅馬的公民是無？』保羅應講：『是。』」(22:27)
 - 當指揮官問保羅的羅馬公民身份時，保羅承認自己是。

- ◆ 「指揮官講：『我用真多錢才得著此個公民權。』保羅講：『我出世就是羅馬公民。』」(22:28)
 - 對指揮官來說，他原本不是羅馬公民，他付出了很大的代價才拿到，而保羅卻說「出世就是羅馬公民」。
 - 指揮官好像在諷刺保羅的公民身份是買來的，也想要做出「損害管控」卻吃鱉，因為保羅的羅馬公民身份是繼承的。
- ◆ 「許個欲審問保羅的人隨時離開。指揮官一下知保羅是羅馬公民，閣因為給伊縛喲，就真驚。」(22:29)
 - 指揮官知道保羅是羅馬公民開始害怕，因為他在審判過程中是以奴隸或外族人看待，在保羅還沒正式被控告之前就把他綁起來，甚至已經定罪了。
- ◆ 「隔日，指揮官愛知猶太人控告保羅確實的理由，就給伊解開，閣命令祭司長及全議會聚集，導保羅出來，互伊倚佇個面前。」(22:30)
 - 指揮官不明白猶太人究竟為何控告保羅，他先釋放保羅，並且召集猶太「公會」，請祭司長和全議會的人聚集。
 - 這不太像是審判的場景，很可能只是想要彙整保羅的案情所舉行的聽證會，好釐清事實與爭議的核心。
 - 保羅以虔誠的法利賽人以及羅馬公民的雙重身分，一方面享有帝國的庇護，也獲得法利賽派的神學支持，最終他沒有在耶路撒冷殉道。
- ◆ 「保羅注目看議員，講：『各位兄弟，我佇上帝的面前照完全清白的良心生活，直到今仔日。』」(22:1)
 - 面對公會的議員，保羅清楚地表達自己「照完全清白的良心生活」，也就是問心無愧。
 - 「各位兄弟」想要贏得聽眾的好感，也表達他自己是與他們有平等的地位。
- ◆ 「大祭司亞拿尼亞命令倚佇保羅身邊的人給伊搥嘴毗。」(23:2)
 - 根據歷史記載，亞拿尼亞有施行暴力的本性，他有著親羅馬帝國的立場，最終在猶太戰爭中，被猶太狂熱分子殺害。
 - 那麼，亞拿尼亞對保羅施行暴力雖然動機不明，也不太符合常理，但對他來說可能屬於正常發揮。

- ◆ 「保羅對伊講：『你此個漆甲白白的牆，上帝欲拍你！你開庭應該照法律給我審判，你竟然違法命令人拍我！』」(23:3)
 - 這個咒詛在公元 66 年應驗，亞拿尼亞被殺。
 - 「漆甲白白的牆」是源自於以西結書 13:10-16，這堵牆表面潔淨堅固，實際在薄薄的漆掩飾下已經崩塌。意味著外表與內在實際上互相悖離。
 - 亞拿尼亞想要按羅馬帝國的司法程序執行，酷刑、暴力實屬常態。
 - 亞拿尼亞看起來是「照法律」，實際上在還未審判之前，羅馬公民是不能用酷刑、暴力的。
- ◆ 「倚佇保羅邊仔的人講：「你敢罵上帝的大祭司？」保羅應講：「兄弟啊，我毋知伊是大祭司；聖經有記載講：『毋通侮辱治理人民的長官。』」(23:4-5)
 - 旁觀者反問保羅「你敢罵上帝的大祭司？」，按照出埃及記 22:28，保羅確實不應該罵大祭司。
 - 不過，保羅說他不知道他是大祭司，也許真的不認識，但更可能是認為亞拿尼亞的作為違背了身為大祭司的身份。
- ◆ 「保羅一下知影個中間有的是撒都該派的人，有的是法利賽派的人，就佇議會喝講：『兄弟，我是法利賽派的人，是法利賽人的子，我受審問是因為向望死人的閻活！』」(23:6)
 - 保羅對公會裡的內幕似乎聊若指掌，他發現其中有兩派的人馬，分別是撒都該派以及法利賽派。
 - 撒都該派的人不相信復活，而法利賽派的人相信，因此，保羅特別將他受審問的罪名是「向望死人的閻活」，原本兩派就有緊張關係，包羅特別挑起兩邊的敏感神經。
- ◆ 「伊一下按呢講，法利賽派的人及撒都該派的人就起爭論，議會嘛分裂。因為撒都該派的人講無閻活，無天使，嘛無鬼神，毋拘法利賽派的人此三項攏有信。」(23:7-8)
 - 撒都該派不相信復活，但沒有很明顯否認「天使、鬼神」或許是和耶穌復活有關，似乎強調不相信復活前有過渡期存在。
 - 他們因為在神學議題的不同而起爭論。

- ◆ 「喧嚷的聲愈來愈大，幾若個法利賽派的經學教師倚起來，極力抗議講：『阮尋儻出此個人有什麼錯誤。敢真正有鬼神抑是天使對伊講話喔？』」(23:9)
 - 法利賽派的經學教師站起來主張「阮尋儻出此個人有什麼錯誤」，即使他們知道保羅可能曾經與已故的耶穌～他們認定是鬼神或天使交通。
- ◆ 「爭論愈來愈劇烈，指揮官驚了保羅互個拆碎，就命令兵落去對眾人中間給保羅搶出來，導入去營房。」(23:10)
 - 當爭論愈來愈激烈，指揮官憂心保羅將在這場意識形態與肢體拉扯中有三長兩短，於是就下令把保羅帶進去營房。
- ◆ 「彼暝，主倚佢保羅的身邊，講：「著勇敢！你已經有佢耶路撒冷為著我做見證，嘛一定著佢羅馬為著我做見證。」(23:11)
 - 在經歷動盪的一天，主再次顯現，鼓勵保羅「著勇敢」，過去，他在耶路撒冷為主做見證，接下來也將會在羅馬做見證。